​

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废止

《宁夏回族自治区执行〈中华人民共和国

婚姻法〉的补充规定》的决定

（2024年1月26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三届

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）

​

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决定，废止《宁夏回族自治区执行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〉的补充规定》（1981年6月15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）。

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